中欧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汇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5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8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汇利债券A	中欧汇利债券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592	018593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3]1046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8月21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501		
份额类别		中欧汇利债券A	中欧汇利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14,608,965.07	494,763,967.27	1,309,372,932.3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39,973.31	136,490.81	376,464.1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14,608,965.07	494,763,967.27	1,309,372,932.34
	利息结转的份额	239,973.31	136,490.81	376,464.12
	合计	814,848,938.38	494,900,458.08	1,309,749,396.4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971.18	10.01	4,981.1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3年8月23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

3、本基金募集期间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4,971.18份，占本基金A类份额的实际比例为0.0006%，四舍五入后的结果为0.00%；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C类份额10.01份，占本基金C类份额的实际比例为0.000002%，四舍五入后的结果为0.00%；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总份额4,981.19份，占本基金总份额的实际比例为0.0004%，四舍五入后的结果为0.0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zo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3-086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博合金”、“公司”）于 2023 年 8月 2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3-037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柏藩先生、一致行动人胡柏剡先生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石观群先生、王学闻先生、王正江先生、周贵阳先生）《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价值判断，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承诺：自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2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巨轮智能”）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阳农商行”）借款3,5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京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京阳”）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房产及土地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北京中京阳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开发区5号路中段

3、成立日期：2001年12月30日

4、法定代表人：吴潮忠

5、注册资本：人民币2,199,395,670元

6、经营范围：汽车子午线轮胎模具，汽车子午线轮胎设备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机床零配件加工；机床装配、销售；承接设备的修理、设备安装和调试；工业机器人、智能自动化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普通货物仓储；对外实业投资。（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二）财务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巨轮智能资产总额人民币4,387,725,067.34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921,313,251.6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人民币2,458,519,915.39元；2022年营业收入989,808,162.82元，营业利润人民币31,981,242.1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7,804,950.82元。

截止2023年3月31日，巨轮智能资产总额人民币4,229,386,639.27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757,669,697.4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人民币2,463,741,584.37元；2023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人民币205,732,577.58元，营业利润人民币7,064,250.7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5,520,968.84元。

（三）股权构成情况

担保人北京中京阳系被担保人巨轮智能控股子公司。

（四）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房产及土地担保。

（二）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

1、担保金额：3,500万元。

2、担保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律师费等揭阳农商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公司已审批的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累计72,603.00万元（已到期的除外），实际担保余额51,236.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84%；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审批的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累计28,500.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已到期的除外），实际担保余额3,6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4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北京中京阳与揭阳农商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7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部门：董秘办

2、联系电话：0711-3613185

3、联系邮箱：zhangdongfeng@goody.com.cn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保荐代表人：叶维方、黄杰

2、联系部门：资本市场部

3、联系电话：0571-87003331

4、电子邮箱：zsecm@stocke.com.cn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工智　　公告编号：2023-099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佩先生，副总经理姜延滨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陈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陈佩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姜延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及子公司部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姜延滨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佩先生、姜延滨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陈佩先生、姜延滨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工智　　公告编号：2023-100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就与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哈工我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海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海宁哈工我耀于近日收到海宁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浙0481民诉前调8243号）。

海宁市人民法院裁定冻结海宁哈工我耀银行存款48,020,020.82元，存款不足时，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

一、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海宁哈工我耀通过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其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的账户明细如下：

主体	开户行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海宁我耀	农业银行海宁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9,954,191.87

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共冻结9,954,191.87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9579%。除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外，海宁哈工我耀其他银行账户及部分资产的冻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除被冻结的部分银行账户外，海宁哈工我耀其他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被冻结不会对公司及海宁哈工我耀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按照预期建设完成中，本次冻结不会对募投项目建设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资产冻结事项的进展，积极采取措施，妥善处理该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ST工智　　公告编号：2023-098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23半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2023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因目前2023年半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为进一步完善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复核相关工作，确保半年度报告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3年8月29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大同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同证券”）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大同证券将自2023年8月24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1580	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23年8月24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大同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大同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大同证券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大同证券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大同证券客服电话：4007121212

大同证券网址：http://www.dtsbc.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北京银行将自2023年8月24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20210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	017375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	开通	不开通
3	017358	南方富瑞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	开通	不开通

从2023年8月24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北京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北京银行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北京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北京银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北京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北京银行客服电话：95526

北京银行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关于南方景元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景元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截至2023年8月22日，南方景元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1141，基金简称：南方景元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特此提示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森麒麟（002984）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南方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的认购。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8月22日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上述基金获配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1	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2	1,999,977.78	0.22%	2,098,999.92	0.23%	6个月
2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28	20,000,015.32	0.52%	20,990,248.48	0.54%	6个月
3	南方宝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2	1,999,977.78	0.19%	2,098,999.92	0.20%	6个月
4	南方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3,132	8,999,989.08	0.53%	9,445,593.12	0.56%	6个月
5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673,627	19,999,985.63	0.20%	20,990,217.32	0.21%	6个月
6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8,849	35,000,026.81	0.45%	36,732,934.84	0.47%	6个月
7	南方宝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2	1,999,977.78	0.21%	2,098,999.92	0.23%	6个月
8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406	4,999,974.14	0.22%	5,247,530.96	0.23%	6个月
9	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726	4,000,014.94	0.21%	4,198,062.16	0.22%	6个月

注：上述基金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前述股份限售期届满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8月22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股票代码：000828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0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3年8月23日，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线公司”）收到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投资公司”）发来的《关于开展社会资本方退出谈判的通知》（以下简称“《退出谈判通知》”）。根据《退出谈判通知》，公司将通过减资等方式退出一号线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本公司发行股份，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一号线公司股权，一号线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未确定，经初步测算，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最终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审计、评估数据，以及签订的正式交易文件为准。

4、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协商，交易各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5、本次交易实施的过程中，东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正常施工，不存在因实施本次交易而导致项目停工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规定，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预计自本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本次交易相关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19年1月，公司作为牵头方的联合体中标东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PPP改造项目（以下简称“轨道1号线PPP项目”）。一号线公司是本公司与其他联合体成员、政府方出资代表（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轨道1号线PPP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轨道交通1号线PPP项目。截至2023年6月末，一号线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累计投入的项目资本金合计76.54亿元（其中本公司已累计投入37.10亿元）。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同意一号线公司与东莞市轨道交通局解除《东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PPP改造项目PPP项目合同》（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同意解除轨道1号线PPP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根据一号线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的《退出谈判通知》，公司及其他社会资本方将通过减资等方式退出一号线公司。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一号线公司股权，一号线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交易具体方案尚未确定，经初步测算，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最终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审计、评估数据，以及签订的正式交易文件为准。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一号线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199号1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崇恩
成立日期	2019-06-28
认缴出资额	106,588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9-06-28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东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

（二）股权结构

一号线公司的股东分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和社会资本方。除轨道投资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外，其他均为社会资本方。

一号线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万元）	注册资本出资比例
1	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52,761.06	49.5000%
2	本公司	48,825.93	45.8081%
3	中铁建（东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28.28	1.3400%
4	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1,297.60	1.2174%
5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79.11	0.4495%
6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92.99	0.3687%
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5.34	0.2677%
8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8.37	0.2424%
9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209.98	0.1970%
1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88.45	0.1768%
11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45.39	0.1364%
12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29.18	0.1212%
13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86.12	0.0808%
1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9.26	0.0556%
15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5.44	0.0051%
16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5.44	0.0051%
1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5.01	0.0047%
18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5.01	0.0047%
19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	0.0047%
20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	0.0047%
21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	0.0047%
22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	0.0047%
合计		106,588.00	100.00%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号线公司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	2021年
总资产	1,077,453.029	1,080,721.29	694,641.67
净资产	762,422.91	734,397.84	511,979.01
营业收入	18,028.79	265,568.62	384,537.12
营业利润	-	1.12	-
净利润	-	0.84	-

三、交易标的其他主要股东概况

（一）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概况

1、企业名称：东莞市轨道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赖志伟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注册资本：52,761.06万元

5、成立日期：2019年6月17日

6、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199号1栋203室

7、经营范围：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

8、股权结构：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二）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概况

1、企业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陈云

3、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注册资本：2,457,092.9283万元

5、成立日期：2007年9月12日

6、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18

7、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等。

8、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一号线公司股东中属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15,000.00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项目管理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	636,601.09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	769,292.0351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	521,399.0675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贵阳	761,515.1511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230,000.00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299,768.825157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230,000.00	铁路、公路、市政等建筑施工

（三）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概况

1、企业名称：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汪建平

3、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注册资本：1,357,954.15万元

5、成立日期：2007年11月5日

6、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7、经营范围：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口、码头、隧道、桥梁、水利电力、邮电、矿山、林木、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勘察、设计、技术咨询及工程总承包等。

8、控股股东：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9、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一号线公司股东中属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中铁建（东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40,000	项目投资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	320,000	建筑施工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	建筑施工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	311,000	建筑施工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508,000	建筑施工

（四）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概况

1、企业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张育民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290,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0年04月06日

6、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

7、经营范围：国内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路桥建设、机电设备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等施工、总承包；以上工程设计、勘察、规划等。

8、控股股东：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9、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一号线公司股东中属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州	35,000	建设工程施工、设备维修、河道采砂等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90,100	轨道交通、市政、道路等工程建造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东莞	50,000	管道、轨道、道路、市政等工程建造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35,000	建设工程施工、设备维修、河道采砂等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本公司发行股份，不影响本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

因轨道1号线PPP项目自2019年动工至今一直处于建设状态，一定程度影响了公司整体收益水平。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降低未来项目的资金投入压力和投资风险，有利于改善公司未来整体资产收益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未来公司主业将更加聚焦于其他基础设施项目、新能源充换电业务，持续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交易各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规定，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预计自本提示性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本次交易相关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关于开展社会资本方退出谈判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10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招商远航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招商远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招商远航”）向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久盈”）申请债权融资人民币8.5亿元，分两期发行，第一期融资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融资期限为5年；第二期融资额度为人民币3.5亿元，融资期限为9年。本公司拟按100%的持股比例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和3.5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2023年4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352.66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265.01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招商远航成立于2015年5月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吴炜；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2层；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深圳招商远航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7月31日，资产总额112,040.93万元，负债总额111,698.93万元，净资产342万元；2023年1-7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0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12,040.94万元，负债总额111,698.96万元，净资产341.98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07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100%的持股比例为深圳招商远航向华夏久盈申请的8.5亿元债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和3.5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意见

深圳招商远航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融资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深圳招商远航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537.4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8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0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4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104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沈阳招泰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沈阳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招泰”）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沈阳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4亿元，贷款期限为3年。本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2023年4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352.66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265.01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沈阳招泰成立于2020年11月1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超；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36-3号436室；本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房租赁。

沈阳招泰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76,378.84万元，负债总额128,359.82万元，净资产48,019.02万元；2023年1-6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2.09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46,680.16万元，负债总额98,609.05万元，净资产48,071.11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72.57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沈阳招泰向招商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4亿元债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四、公司意见

沈阳招泰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贷款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沈阳招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537.4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8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0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4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10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沈阳招义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沈阳招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招义”）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沈阳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8亿元，贷款期限为3年。本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2023年4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352.66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265.01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沈阳招义成立于2020年10月16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超；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258号腾飞大厦518室；本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房租赁。

沈阳招义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产总额380,528.04万元，负债总额283,994.86万元，净资产96,533.18万元；2023年1-6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90.2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65,284.90万元，负债总额268,461.49万元，净资产96,823.40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91.43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沈阳招义向招商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8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四、公司意见

沈阳招义因业务发展需要，通过贷款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沈阳招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537.4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8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0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4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10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招瑞置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武汉招瑞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瑞置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硚口支行和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组成的银团（以下简称“银团”）申请贷款人民币15亿元，贷款期限5年。本公司拟按51%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65亿元，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2023年4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352.66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265.01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招瑞置业成立于2020年6月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800万元；法定代表人：贾智云；注册地址：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329号（127号）韩家墩街办事处17幢1205室；本公司间接持有其51%股权，中铁房地产集团中南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招瑞置业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6月30日，资产总额928,613.13万元，负债总额319,445.51万元，净资产609,167.63万元；2023年1-6月，营业收入108,454.21万元，净利润-4,701.79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12,999.20万元，负债总额299,129.79万元，净资产613,869.41万元；2022年1-12月，营业收入47,576.46万元，净利润-3,257.26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51%的股权比例为招瑞置业向银团申请的15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7.65亿元，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意见

招瑞置业因生产经营资金需要，通过银行借款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招瑞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招瑞置业的另一股东中国铁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亦将按其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行为公平对等，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537.4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8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0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4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